

人物传记

《奥古斯丁小传》

第一章 奥古斯丁的童年

奥古斯丁是地地道道的非洲人，这里先交代一下他的时代背景。早在主前五〇九年，强大的罗马帝国，已经把地中海视为她的内海，并下决心，要把非洲北部，纳为她的势力范围。罗马帝国，为了征服非洲，付出了昂贵的代价。主前三九五年，罗马帝国以武力征伐迦太基（Carthage）和突尼斯（Tunis）是为多次的迦太基战争（Punic Wars），揭开了序幕。虽然罗马帝国牺牲了许多战船和军人，终能把迦太基纳为其殖民地。主前一四九年，勇敢的迦太基人再次起义，发动了第三次迦太基战争；罗马帝国的凯撒大帝（Julius Caesar）卒能以武力平复这次的动乱。凯撒大帝为了杜绝后患，开始拉丁化非洲的殖民地，要非洲北部的老百姓学习罗马帝国的官方语言——拉丁语。

奥古斯丁出生于一个动荡的、转变的时代；其时罗马帝国的极盛时期已经过去，罗马帝国面临着国库空虚，财政短绌。

但是从教会的历史来说，罗马帝国已经从逼迫基督教、信奉异教，转变为一个支持基督教的国家。主后三一三年，罗马帝国皇帝君士坦丁（Constantine）下了一道米兰诏书（The Edict of Milan），宣布停止对基督徒的逼迫，并宣告基督徒在罗马帝国境内，享受绝对的人身自由和平等的法律地位。从清教徒的角度来看，米兰诏书带来了非常不良的后果，由于作为基督徒不再是一件耻辱的事，反而是一项殊荣。作为基督徒，成为在政府部门被擢升的条件，成千上万的异教徒于是混入了教会，甚至把异端带进了教会。属世的潮流，甚至偶像崇拜，也被带进了教会。许多错误的教训，大行其道。就在这样的黑暗荒凉的光景中，神兴起了奥古斯丁。

主后三五四年十一月十三日主日，奥古斯丁（Aurelius Augustine）生于北非的努米底亚（Numidia Proconsularis）省内，一个离希坡（Hippo Regius）不远的市镇塔迦斯特（Targaste）。在奥古斯丁出生时，塔迦斯特已经存在了三百多年；时至今日，这个有了漫长的二千三百多年历史的塔迦斯特，已成今日的阿尔及利亚（Algeria）东部的阿拉伯村落苏克阿拉斯（Souk Ahras）。

奥古斯丁的父亲巴里修斯（Patricius Augustinus），根据传记作家波纳（Gerald Bonner）的考查，是伯美赫族人（Berbers）。巴里修斯是一个异教徒，所膜拜的，乃是迦太基（Carthage）的偶像。根据约翰莱恩（John Ryan）的叙述，巴里修斯是一个小官吏，担任过地方议会的议员，担任过十夫长（durion）——管十个兵丁。巴里修斯虽拥有自己的物业和土地，但是并不富裕。奥古斯丁的母亲慕妮卡（Monica），却是一个敬虔的基督徒。在奥古斯丁的孩提时代，他母亲就要他敬畏耶稣基督的名字，要他追随殉道者的榜样，要他追求永生。

慕妮卡十八岁时嫁给巴里修斯，当时巴里修斯四十一岁，比妻子慕妮卡足足大了二十三岁。他们的头生儿子是拿微基斯（Navigius）；继后又生下女儿帕碧华（Perpetua）。他们婚后四年才生下奥古斯丁。

慕妮卡非常善良温柔，他的丈夫巴里修斯对她并不忠实，常有风流情事，但她从未因着丈夫的不贞，与他争吵。

当妇女们到井边汲水时，她们彼此哭诉丈夫的暴虐行为，并展示身上的伤痕；但是慕妮卡却无类似的伤

痕。其他的妇女大感惊讶，对她说：“慕妮卡，我们都知道你的丈夫性情暴躁，又爱和别的女人胡来，可是你从来不为此与他争吵，他又从来不动手打你，这是什么缘故呢？”慕妮卡回答说：“我别无所求，只求家庭安宁。是的，我当然知道他在外头沾花惹草，可是我并不辱骂他。他动怒时，我默不做声，却在心里为他向神祈祷，直到他停止叫喊。在他平静下来的时候，我再跟他解释我为何这样作，或那样作。这就是我的法子了。”奥古斯丁在《忏悔录》(The Confessions)中，赞扬他的母亲慕妮卡一生以宽恕待人，常宽恕别人对她的亏欠。又说母亲设法使丈夫归向主，用贤德来赢得丈夫的心。她又忍受了丈夫的缺点，对他的不轨行为从不争吵，她只等待主怜悯她丈夫，希望他早日信主。慕妮卡的宽恕和容忍并没有白费，她丈夫巴里修斯后来在临终前前天，终于幡然悔悟，归向了基督。

奥古斯丁一出生，就认识到自己的罪性，他在《忏悔录》中坦承，在神面前没有一人是纯洁无罪的，即使是出生仅仅一天的婴孩，亦是如此，他引用诗篇五十一篇五节的话：“我是在罪孽里生的，在我母亲怀胎的时候，就有了罪。”

奥古斯丁幼童时喜欢玩一种“坚皮果”(Nuts)的游戏。这种游戏把三个贝壳和一粒豌豆一起快速地摇着，谁猜到那一个贝壳下盖着豌豆，谁就是赢家。奥古斯丁挟着求胜的虚荣心，以作弊的手法，夺得了胜利。但是，当他发现有的游伴比他更狡猾和更手快时，他被激怒了，他就疾言厉色地责备别人。

他被送到学校去读书，那时他还不知道读书的好处；他既讨厌功课，免不了要被鞭打。当年，长辈对不听话的儿童进行体罚，被认为是天经地义的事。为了避免被责打，奥古斯丁幼年时，开始向神祈求，求主帮助他，作他的避难所。在祷告时，他说话时结结巴巴的毛病被医好了。由于他天性乖戾，祷告后仍然顽皮，仍常被鞭打，但这并非神不垂听他的祷告。

有一天，奥古斯丁突然胃痛，濒于死亡；他的母亲忧心如焚，迫切为奥古斯丁祷告，希望奥古斯丁早日信主，接受主耶稣为他个人的救主。感谢主，奥古斯丁的病果然霍然而愈。这时，在奥古斯丁幼嫩的心灵里，已经认识到神在保守他，认识到神是他的保护者和避难所。

由于他当时没有清楚的得救，更谈不上彻底的悔改。他败坏的天性又再复萌。他不断地撒谎，欺骗老师，欺骗父母，欺骗家庭老师。除此之外，他还从地窖里、桌子上偷东西吃，来满足他口腹之欲。

奥古斯丁七岁时，在家乡塔迦斯特受教育。他最厌恶的是算术和希腊文。他不喜欢希腊文，是因为希腊文很难学；当他后来任主教时，他为了年幼时不肯学希腊文而深感后悔，使他无法读希腊文的新约圣经。他厌恶算术，为此他说，整天重复一加二等于三，究竟有什么用处。

奥古斯丁十一岁时，被送到离家乡三十公里路的马达乌拉(Madaura)的一间中学读书。在马达乌拉，他专攻拉丁文学，又读修辞学，这为他后来的写作，奠定了坚实的文学基础。

马达乌拉是一个异教徒的文化中心，到处是偶像，这对奥古斯丁有着不良的影响。在呆板的功课之外，他酷爱故事和小说，特别是罗马诗人味吉尔(Vergil)所著作的史诗《埃涅依斯》(Aeneid)。埃涅依斯(Aeneas)是迦太基的女王；奥古斯丁为了狄多(Dido)的死，为了埃涅依斯的失恋和殉情，感动到流泪不已。

奥古斯丁一方面沉醉于浪漫的情诗，希望获得纯洁的爱情；另一方面，他又从父亲，遗传到一种纵欲的天性。这种爱欲的煎熬和冲突，在他于马达乌拉求学的四年期间，表露无遗。

在《忏悔录》中，他承认他分不清肉欲和纯洁的爱，而终于耽溺于肉欲，而成为肉欲的俘虏。他这样说

：“最令我喜悦的，是爱别人，也被别人所爱。但我的爱越过了友谊的界限，不再是单纯的精神上的爱。从我卑鄙的肉欲中，和我青春期发育时的冲动中，好像有阵阵的乌云，蒙蔽了我的心，陷我的灵魂于黑暗中，以至我分不清楚，什么是纯洁的爱？什么是放纵的肉欲？二者搀杂在一起，欲火在我躯壳内燃烧，把我推到肉欲的悬崖，把我抛入耻辱的漩涡里。”

公元三七〇年，奥古斯丁由于家中经济困难，从马达乌拉回到故乡塔迦斯特，在家里闲居一年。

当奥古斯丁空闲在家时，他更加淫秽，更加放纵自己的情欲。由于他所结交的朋友，也是道德沦丧的一群，他们都喜欢夸耀自己的秽史，奥古斯丁也效法他们，以犯罪为光彩的事。

在淫乱之外，奥古斯丁又犯了偷窃的罪。他偷窃，不是由于贫困所驱使，而是由于罪性使然。他承认，有时他所偷的东西，家里也有，而且有的更多更好。在他的邻居，有一棵梨树，树上果子累累，但长得并不丰满香甜。他和一群坏朋友，经常玩得通宵达旦；有一夜，他们摇晃这棵梨树，把梨子都摇下来，然后进行分赃。奥古斯丁所拿到的赃物，虽然尝了几颗，但大部分却拿去喂猪。他承认说，他所追逐的，不是梨子，而是罪恶本身；因为他的灵魂是丑恶的，所追求的是羞耻。

在这期间，奥古斯丁的父亲巴里修斯，在妻子慕妮卡带领下，已经成为一个慕道者；他父亲并且在逝世之前，接受了主耶稣为他个人的救主。父亲逝世之后，公元三七一年，年方十七岁的奥古斯丁，得着当地一个富豪洛玛尼亚（Romanianus）的资助，前往迦太基（Carthage）攻读修辞学（rhetoric）。

罗马帝国时代的迦太基，位于今日突尼西亚（Tunisia）的突尼斯（Tunis）。迦太基当年是罗马帝国在地中海的重要商港，人口仅次于罗马（Rome）。

迦太基的学府林立，是青年人深造的地方；奥古斯丁抵步时，罗马帝国已经统治了迦太基五百五十年。在迦太基，奥古斯丁学习修辞学时，成绩斐然，不论是讲演或写作，他的表达能力都很强。他表达时文采灿然，又丝丝入扣，富有逻辑性和说服力。

可惜的是，奥古斯丁始终抵不住大都市迦太基的诱惑，耽溺于情欲的生活；不久之后，他终于安定下来，娶了一个妾侍。奥古斯丁娶这个妾侍时，才十八岁。这个妇女显然出身低微，甚至可能来自欢场，故此他母亲慕妮卡反对他们正式结婚。从奥古斯丁的著作中，可以读出他深深地爱上这个妇人；但他保护她，从来不披露她的名字。他们两情相爱，维持了十四年的同居关系。同居期间，奥古斯丁放荡的行为收敛，对她十分忠实。他们同居一年之后，十九岁的奥古斯丁已经作了父亲，因他妾侍为他生了一个儿子；他给儿子起名阿底达多斯（Adeodat-us），意思是“从神来的礼物”。

在同一年，公元三七三年，奥古斯丁读到古代罗马作家西塞罗（Cicero）所着的《荷但休斯》（Hortensius）。西塞罗，原名（Marcus Tullius），生于公元前一〇六年，卒于公元前四十三年，是罗马帝国时代的作家，可惜其著作大多数已失传，仅留下片断零墨。从奥古斯丁浩瀚的著作中，可以读出《荷但休斯》的痕迹，可见此书对奥古斯丁的影响是何其重大和深刻。

从《荷但休斯》，奥古斯丁向往了对智慧的探讨。他承认说，他对智慧的憧憬和追求，促使他寻求神，和渴慕更多地认识神。由于西塞罗在著作《荷但休斯》时，主耶稣还未道成肉身，还未成为人子，书中也就没有述及耶稣基督的尊名。

在《忏悔录》中，奥古斯丁强调，任何一本书，不管其文字如何典雅，引证如何确实，假若没有耶稣基督的名字，就不能抓住他的心。他用歌罗西书二章八至九节，来忠告那些被现代哲学迷惑的人：“你们

要谨慎，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学，和虚空的妄言，不照着基督，乃照人间的遗传，和世上的小学，就把你们掳去，因为神本性一切的丰盛，都有形有体地居住在基督里面。”